

<<世界贸易组织法>>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世界贸易组织法>>

13位ISBN编号：9787509705391

10位ISBN编号：7509705398

出版时间：2009-1

出版时间：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作者：黄东黎

页数：46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世界贸易组织法>>

前言

世界贸易组织的前身，是1948年1月1日生效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

作为缔约方政府就国际贸易规则进行谈判的平台，在国际贸易的范围与规模近半个世纪不断扩展的过程中，《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渐渐成长为一个调整国际贸易举足轻重的非正式国际组织，并形成了一整套关于其组织机构和规则，以及规则应用的体系。

1995年1月1日，当今世界最复杂庞大的多边体系，世界贸易组织（WTO），在《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原有组织和规则框架的基础上，整合并取代了《关税与贸易总协定》，成为调整和规范国际贸易的一个具有法人资格的国际组织。

适时，这个国际组织管理的国际贸易，已达到5.6万亿美元。

今天，这个数字是16.9万亿美元（截至2007年底）。

无论是《关税与贸易总协定》还是世界贸易组织，其产生和发展的历史，都是一个参与政府相互谈判、妥协、达成协定的历史。

协定的目的，是要解决国际贸易中出现的具体问题。

这就注定了无论作为前身的《关税与贸易总协定》，还是作为后续的世界贸易组织，其诸多协定文意晦涩难懂，结构错综复杂，但却颇具可操作性。

加之事实上具有先例效力，源源不断，滚滚而来的专家组和上诉机构的报告，使WTO的规则和体系，尤其是规则的应用，给研究者和法律工作者带来庞杂无序、似是而非的困惑。

在这种情况下，介绍WTO的规则和体系，除了介绍其具体内容，更重要的，是在这些内容产生的历史背景和理论基础上，通过专家组和上诉机构报告对规则实际运用的原理、原则和规则细致入微的剖析，使读者透过条文看应用，达到真正了解并最终正确应用这些规则的目的。

基于上述考虑，本书分七篇。

开篇的导论，讲述国际贸易的经济理论和国际贸易体制的形成，呈现从《关税与贸易总协定》到世界贸易组织近半个世纪的发展历程，介绍世界贸易组织的宗旨、职能和基本原则，以期读者在进入实实在在的规则体系之前，从经济理论、历史演变和要义综述三个方面，掌握一些关于这个法律体系的基础信息。

余下的六篇，分别按照组织、争端解决、货物贸易、贸易救济、知识产权、服务贸易规则的传统分类，采取历史背景介绍，具体规则陈述与诠释，专家组/上诉机构报告剖析的体例结构。

<<世界贸易组织法>>

内容概要

一本教材应当既传授知识，又传授知识的应用方法。
如果两者不能兼顾，则宁愿选择后者。
信息化时代，运用知识的能力远重于记忆知识的本领。
法律或规则的效力，不在其存在，而在其正确应用。
WTO规则体系，内容晦涩难懂，结构错综复杂，应用旨在解决具体贸易纠纷，专家组/上诉机构报告具有准先例效力。
基于此，本书除了介绍WTO的规则和体系、历史和理论，还将专家组/上诉机构为解决具体纠纷而对具体规则应用的精辟洞见，作为学习WTO规则应用最好的素材，以期实现作者“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的写作目的。

<<世界贸易组织法>>

作者简介

黄东黎，贵州贵阳人。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法研究中心研究员，教授，国际经济法研究室主任。

化学学士。

美国法学博士。

《环球法律评论》、英国《International Trade Law and Regulation》编委。

美国国际法学会会员。

美国纽约州律师协会会员。

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曾担任美国纽约州法院法官助理，就职华尔街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及纽约市捷运局法律部；任教香港城市大学法律系、清华大学法学院、北京大学法学院、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

个人学术专著：《WTO规则运用中的法治》（人民出版社，2005）、《国际贸易法学》（法律出版社，2004）、《国际贸易法：经济理论、法律、案例》（法律出版社，2003）；主编（合著）《国际经济法》（社科文献出版社，2006），《法的界限》（人民出版社，2006）、《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法条文精解及相关国际规则》（法律出版社，2004）。

先后在英、美及国内法学刊物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

主要研究方向：国际贸易法、法经济学、法理学。

<<世界贸易组织法>>

书籍目录

第一篇 世界贸易组织法导论 第一章 世界贸易组织法导论 第一节 国际贸易经济理论 第二
 节 国际贸易体制 第三节 从关税贸易总协定到世界贸易组织 第四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宗
 旨、职能和基本原则 问题与思考 复习题 阅读书目 第二篇 世界贸易组织组织规则 第二
 章 世界贸易组织组织规则 第一节 《世界贸易组织协定》 第二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结构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的决策机制 第四节 世界贸易组织成员与加入WTO 第五节 世界
 贸易组织贸易政策审议 问题与思考 复习题 阅读书目 第三篇 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规则
 第三章 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规则 第一节 国际争端解决机制方法论 第二节 GATT的
 争端解决机制 第三节 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规则 第四节 世界贸易组织争端解决程序
 问题与思考 复习题 阅读书目 第四篇 货物贸易规则 第四章 非歧视与透明度法律原则
 第一节 世界贸易组织非歧视与透明度法律原则 第二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1条：非歧视最惠
 国待遇原则 第三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3条：国民待遇 第四节 关税与贸易总协定第10条
 ：贸易法规透明度原则 问题与思考 复习题 阅读书目 第五章 关税规则 第一节 世
 界贸易组织关税规则 第二节 货物贸易中的关税 第三节 海关分类 第四节 海关估价
 第五节 原产地规则 第六节 《进口许可程序协定》 第七节 《装运前检验协定》 问
 题与思考 复习题 阅读书目 第六章 货物贸易非关税规则 第七章 一般例外与安全例外规
 则 第八章 农产品贸易规则 第九章 贸易与投资规则 第五篇 贸易救济规则 第十章 反倾销措
 施规则 第十一章 补贴与反补贴措施规则 第十二章 保障措施规则 第六篇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
 权规则 第十三章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规则 第七篇 服务贸易规则 第十四章 服务贸易规则附
 件1 案例索引 参考文献

<<世界贸易组织法>>

章节摘录

专家报告做出以后，一旦败诉方要求上诉，则DSB要在上诉程序结束后再审议是否通过上诉报告。DSU第17.6条将上诉机构的职权范围限定在专家组报告涉及的法律问题和专家组所作的法律解释上。具体表现在上诉机构可“维持、修改或撤销专家组的法律调查结果和结论”（DSU第17.13条）。

上诉报告内容在起草阶段必须对各方保密（DSU第17.10条）。

时间程序上，上诉报告的期限是60天，最多不超过90天（DSU第17.5条）。

根据DSU（第17.14条），上诉报告“由DSB通过，争端各方应无条件接受，除非在报告散发各成员方30天内，DSB经协商一致决定不通过该报告”。

但报告的通过“不损害各成员方就上诉机构报告发表意见的权利”。

在上诉报告通过的同时，专家组报告也同样通过，包括上诉小组修改过的专家组报告。

上述程序表明，专家组报告的通过或在上诉的情况下，上诉报告的通过几乎是自动的。

因为除非在胜诉方也不同意报告通过的情况下，报告才有可能搁浅。

如果裁定违反有关WTO协定，DSB通常会建议违规方对违规措施或法规采取行动以使其与WTO义务一致。

至此，争端程序结束。

报告通过以后，DSB通常对违规方做出“建议”停止违反义务的行动或修改与协定内容不符的规定等。

。

虽然只是建议，但这个“建议”有隐含的法律效力。

根据国际公法惯例，各条约方有义务善意遵守签订的条约并终止非法行为。

同时，DSU第23条要求成员方放弃单方报复行动而向WTO争端解决体系寻求救援。

这个要求本身，就隐含了WTO的DSB裁定应该具有强制约束力以保证整个WTO体系的正常运作。

<<世界贸易组织法>>

编辑推荐

《世界贸易组织法》由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出版。

<<世界贸易组织法>>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